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jiang Xinxin Mining Industry Co., Ltd.*

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33)

公 告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5年2月14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審議通過了(其中包括)修訂公司章程若干條款的決議案，並同意該決議案提呈予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5年2月14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審議通過了(其中包括)修訂公司章程若干條款的決議案，並同意該決議案提呈予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主要旨在反映近期中國法律法規的變動，並確保符合最新的中國法律法規，包括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新的管理辦法的實施，中國國務院關於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別規定及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的廢止，以及上市規則的相關變動。

根據公司章程及相關法律法規，公司章程修訂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將舉行的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及後即時生效。

公司將適時刊發召開股東大會的通告及載有修訂公司章程詳情的通函。

承董事會命
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武寧，林兆榮

中國，新疆，2025年2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齊新會先生、周傳有先生、王立建先生、陳陽女士及胡承業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本源先生、黃勇先生及李道偉先生。

* 僅供識別